

目 录



2024年度安阳市北关区乡村振兴局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2024 年 6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安阳市北关区乡村振兴局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安阳市北关区乡村振兴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九、上年结转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安阳市北关区乡村振兴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十三、部门上年结转资金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第一部分

安阳市北关区乡村振兴局部门概况

一、安阳市北关区乡村振兴局部门主要职责

（一）组织拟订全区扶贫开发工作政策、规划、年度计划并会同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二）研究拟订贫困退出机制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贫困人口建档立卡、精准扶贫工作；

（三）统筹协调行业扶贫工作，动员组织推动社会扶贫工作，联系协调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定点扶贫工作；

（四）参与制定全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方案，检查扶贫开发资金的使用，指导全区扶贫开发内部审计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负责镇村扶贫开发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监督、考核、评估，指导项目库建设；

（五）指导全区产业扶贫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扶贫开发产业相关政策，协同推进金融扶贫工作；

（六）负责组织指导农村贫困劳动力技能培训、扶贫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负责扶贫开发宣传工作；

（七）负责组织全区脱贫攻坚督查巡察工作；

（八）负责全区扶贫系统信息化建设和统计工作；

（九）参与开展有关扶贫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十）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我单位于 2021 年 6 月由安阳市北关区扶贫开发办公室

重组而成，新的职能编办部门暂未批复，暂按原职能履职。

二、安阳市北关区乡村振兴局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安阳市北关区乡村振兴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和局属单位预算。

1. 安阳市北关区乡村振兴局部门机关（本级）；
2. 安阳市北关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非独立核算二级机构）。

第二部分

安阳市北关区乡村振兴局部门 2024 年度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安阳市北关区乡村振兴局部门 2024 年收入总计 557.47 万元，支出总计 557.47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27.85 万元，下降 4.76%。主要原因：区派第一书记工作经费、跨省（市）一次性交通补助、雨露计划补助等并入区级衔接资金。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安阳市北关区乡村振兴局部门 2024 年收入合计 557.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557.47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安阳市北关区乡村振兴局部门 2024 年支出合计 557.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3.25 万元，占 25.7%；项目支出 414.22 万元，占 74.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安阳市北关区乡村振兴局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557.47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27.85 万元，下降 4.76%，主要原因：区派第一书记工作经费、跨省（市）一次性交通

补助、雨露计划补助等并入区级衔接资金；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与 2023 年相比无增减。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安阳市北关区乡村振兴局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557.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3.25 万元，占 25.7%；项目支出 414.22 万元，占 74.3%。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安阳市北关区乡村振兴局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143.2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37.25 万元，占 95.81%；公用经费 6 万元，占 4.19%。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0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相比无增减变化。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 2023 年相比无增减变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 2023 年相比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与 2023 年相比无增减变化。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

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与2023年相比无增减变化。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上年结转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4 年没有上年结转资金。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安阳市北关区乡村振兴局部门 2024 年机关（事业）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6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所需支出，包含公用经费、工会经费、职工福利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部门 2024 年预算项目从年度履职目标、年度主要任务、工作目标管理、预算和财务管理、绩效管理、重点工作任务完成、履职目标实现、履职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部门整体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资金总额为 557.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3.25 万元，项目支出 141.22 万元。年度履职目标为：组织拟订全区巩固脱贫巩固成果工作政策、规划、年度计划并会同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研究拟订贫困退出机制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贫困人口建档立卡、精准扶贫工作；统筹协调行业扶贫工作，动

员组织推动社会扶贫工作，联系协调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定点扶贫工作；参与制定全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方案，检查扶贫开发资金的使用，指导全区扶贫开发内部审计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负责镇村扶贫开发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监督、考核、评估，指导项目库建设；指导全区产业扶贫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扶贫开发产业相关政策，协同推进金融扶贫工作；负责组织指导农村贫困劳动力技能培训、扶贫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负责扶贫开发宣传工作；负责组织全区脱贫攻坚督查巡察工作；负责全区扶贫系统信息化建设和统计工作；参与开展有关扶贫的对外交流与合作；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我部门(单位)2024年预算项目共4个，资金总额414.22万元，均分别从项目成本、项目产出、项目效益、项目满意度等方面按要求设置了绩效目标。其中预算支出100万元及100万元以上重点项目共2个，重点项目绩效目标简述如下：

1. 项目名称：2024年区级衔接资金项目，项目金额：183万元，产出指标：1、计划为14位区派第一书记保障工作经费，每人/年/1万元；2、计划为跨省（市）务工发放一次性交通补助31人次；3、计划为“雨露计划”符合条件人员发放95人次补助；4、为光伏电站进行配套设施设备建设。效益指标：提升脱贫监测户收入，激发脱贫监测户内生动力，提升脱贫监测户生活幸福感。

2. 项目名称：2024年协议用工工资项目，项目金额：141.92万元，产出指标：为区级协议用工97人正确发放工

资。效益指标：带动困难家庭增加收入。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 年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部门 2024 年没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

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2024 年度安阳市北关区乡村振兴局部门预算公开表